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黃彥璋

電話：02-87711830

傳真電話：傳真：02-27520200

電子信箱：

裝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產(三)字第1120021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青春動滋券規劃說明 (112053100002_0021538_青春動滋券規劃方案0525.pdf)

訂
主旨：本署規劃每年常態發放16歲至22歲國民每人500元青春動滋券，敬請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延續動滋券成效，及鼓勵青年族群積極參與體育活動或觀賞賽事，讓運動成為伴隨青春歲月的美好回憶，規劃每年常態性發放16至22歲國民每人500元青春動滋券，相關執行規劃業於112年3月23日提報行政院會報告並於院會後記者會對外發布。

二、112年度青春動滋券領用規劃如下：

(一)領券資格：16歲至22歲(出生日期為中華民國90年1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止)，且於國內現有戶籍之國民。

(二)領用期程：112年6月1日上午10時起至12月31日，逾期失效，若延長領用期程，將另外公告。明(113)年度之後的發放及使用期程，將於今年度青春動滋券發放作業

收文文號：1120006088

完成之後，再行對外公布。

(三)領用方式：至動滋網領取青春動滋券頁面，輸入姓名、身分證號、出生年月日、手機號碼等基本資料，經驗證符合年齡身分資格及手機簡訊驗證無誤，即可獲取二維碼(QR code)，可截圖或列印，於臨櫃消費時使用，或輸入付款碼，於線上平台消費使用。領取之二維碼(QR code)及付款碼限當日有效，若需於其他日期進行消費抵用，則須重新上動滋網進行領券，以避免所領取之動態二維碼 (QR Code)及付款碼遭他人盜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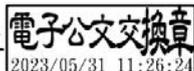
(四)適用範圍：提供做運動、看比賽相關服務，且經本署審核通過之青春動滋券合作店家。合作店家資訊可於動滋網查詢。

三、敬請貴校協助宣導青春動滋券資訊，鼓勵學生積極領用青春動滋券至合作店家消費抵用，並請協助鼓勵「做運動」、「看比賽」業者，至動滋網申請登錄成為合作店家，擴大整體計畫效益。

四、檢附青春動滋券規劃方案1份，其餘資訊(QA、業者申請須知、合作店家標章等)可上動滋網(500.gov.tw)查詢，或電洽客服專線：02-77523658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運動產業及企劃組



112年

青春動滋券規劃方案



青春動滋券
500元

發放額度

每人每年發放500元券

發放對象

16歲至22歲國民

(出生日期民國90年1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)

領用時間

112年6月1日上午10時起
至112年12月3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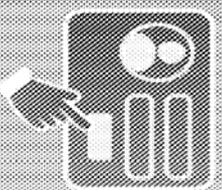
合作店家

做運動、看比賽相關業者

民衆領取與抵用方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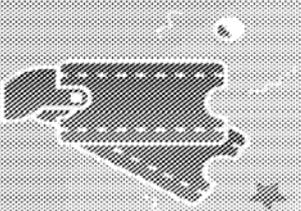
領取流程



至動滋網
登錄個人基本資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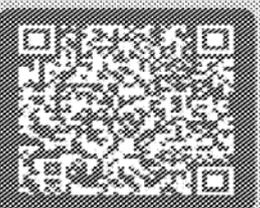
領取QR Code



消費抵用

出示QR Code 或輸入付款碼
並透過身分證末四碼進行驗證

詳情上動滋網



500.gov.tw

電子錢包，可分次折抵



業者參與方式

符合提供「做運動」、「看比賽」
相關服務之事業皆可申請

1

5/1起上動滋網

登錄資訊

2

由教育部體育署

進行審核

3

成為動滋券

合作店家

實體店家

線上平台

日日對帳，週週結算，速速撥款

